

证券代码：002330

证券简称：得利斯

公告编号：2020-043

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公司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得利斯	股票代码	00233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刘鹏	刘鹏	
办公地址	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	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	
电话	0536-6339137	0536-6339137	
电子信箱	dls525@126.com	dls525@126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 是 ☒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787,397,814.00	1,114,387,056.06	60.3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9,666,299.85	2,288,118.36	322.4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7,003,042.17	1,497,516.31	367.6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37,385,655.17	16,446,245.88	127.32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93	0.0046	319.5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93	0.0046	319.5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0.72%	0.17%	0.55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897,741,631.11	1,920,281,517.21	-1.17%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336,170,067.37	1,326,503,767.52	0.73%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2,94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42.92%	215,474,041			
庞海控股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20.97%	105,280,000			
山东桑莎制衣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5.02%	25,200,000			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－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国有法人	0.74%	3,702,600			
叶易鑫	境内自然人	0.37%	1,845,400			
叶倩宇	境内自然人	0.22%	1,124,070			
汪韬	境内自然人	0.20%	1,021,700			
陶伟	境内自然人	0.20%	1,010,000			
王显宏	境内自然人	0.19%	953,600			
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0.19%	937,800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郑和平先生持有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90.28%、庞海控股有限公司 100%的股权，两公司属同一控制人控制。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2020年上半年，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来势汹汹，迅速肆虐全国，给全国人民带来空前的恐慌和惨重的损失。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和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，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在最快的时间内做到了稳步复工，积极履行保障居民生活、物资供应的社会责任。复工后公司全员共同努力，战疫情，抓生产，克服各种困难并紧紧围绕既定战略目标，审时度势，全面统筹，专注食品深加工领域，深挖企业内部潜能和市场潜力，加强企业管理，提高运营效率，推进公司稳定发展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业绩稳步增长，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，实现营业收入178,739.78万元，净利润965.72万元，每股收益0.0193元；期末总资产为189,774.16万元，其中净资产为134,051.25万元。

1、推动市场营销变革及业务拓展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继续深入实施大客户战略并积极拓展社区团购业务，围绕重点客户、专业渠道客户持续进行合作及推广，弥补了餐饮及流通市场在疫情期间的空白，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。同时，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和竞争格局，进一步优化客户结构，推进“百城万店”战略规划，扩大和提升了公司市场份额和影响力，通过京东、淘宝等平台直播以及抖音小店、全民微店等形式，线上与线下相结合，团购与零售齐发展，在提升产品销量的同时，进一步深化品牌形象。

2、夯实内部管理，建立有效的风险管控体系

报告期内，公司加强精细化管理，全面推行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，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，全面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。同时，进一步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学习和人才队伍建设，切实做好服务工作，为支撑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人才保障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在大力拓展业务的同时，进一步强化企业运营管理，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，提升公司的风险防控能力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。

3、强化安全意识，规范安全行为

报告期内，公司始终把安全生产作为头等大事，不断强化全员安全意识，开展应急救援演练、安全教育培训、隐患排查治理整改等工作，不断提升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水平，规范安全行为，促进安全生产责任的进一步落实，排除每一处安全隐患，从源头上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4、优化产品结构，进一步拓展产品渠道

报告期内，公司进一步推进生产配方工艺标准化、流程标准化、操作标准化、检测标准化。优化产品结构，对部分产品实行末位淘汰，精选具有竞争力的产品，同时根据市场需求，研发并推出了以健康、轻加工为主的系列产品，进一步拓展餐饮渠道（火锅、快餐等）、便利店等定制化产品渠道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（1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√ 适用 □ 不适用

2017年7月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-收入（2017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新收入准则”），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。

根据准则的规定，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（2020年1月1日）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，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。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。

（2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（3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√ 适用 □ 不适用

本报告期较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新增子公司1户：

名称	报告期内取得方式
得利斯（南京）食品有限公司	投资设立